2025级新生户口迁移须知

根据江苏省公安厅《关于进一步深化户籍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》，考入我校的学生，入学时根据本人意愿选择是否迁移户口。选择迁移户口的，请同学在入学报到前自行到户口所在地公安机关办理户口迁移证。

**一、迁移户口需提交的材料**

1.《2025级新生个人信息登记表》（见附件）；

2.本人身份证正反面及录取通知书复印件（复印在一张A4纸上）；

3.户口迁移证（迁入地址：南京市栖霞区仙林大道138号；出生地、籍贯必须具体到“××省××市（县）”；字迹清晰，不得随意涂改）。

**二、提交材料的要求**

在新生入学报到后一周内：学生将上述材料交到所属学院；各学院收齐后，附带各班级的学生花名册，一并交到校保卫处D5-204。

保卫处统一办理迁移手续，不接受新生个人单独提交材料。

如有疑问，可咨询保卫处王老师，电话：025-85811543。

南京中医药大学保卫处

2025年7月

附件

2025级新生个人信息登记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民族 |  | 身高（CM） |  |
| 学院 |  | 班级 |  |
| 宗教信仰 |  | 政治面貌 |  | 婚姻状况 |  |
| 身份证号码 |  |
| 社会关系 | 姓名 | 称谓 | 身份证号码 | 联系方式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本人手机号码 |  |
| 原户籍城乡属性（打√选择） | 主城区 | 城乡结合区 | 镇中心区 | 镇乡结合区 | 特殊区域 | 乡中心区 | 村庄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入学后实际居住地址（填写宿舍楼号，如不住校填写实际居住地址） |  |
| 备注 | 1. 社会关系必须填写两人，一般为父母，特殊情况可填写其他亲属。

2、此表必须内容真实，详细、完整填写，不得有漏项。3、可先填写内容后打印；如手写填写，需字迹工整可辨认。 |